**天津市津南区教育局**

**2020年度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住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津税普华鉴咨字[2021]第00号

**天津市津南区财政局：**

我们接受了委托，为规范和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市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财政局拟定的天津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津政办发〔2012〕2号）精神的要求，由普华津融（天津）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华津融”）绩效评价组对天津市津南区教育局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住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概况

天津市津南区教育局（以下简称“津南区教育局”）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住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依据津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津南发改投资[2019]263号《关于“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租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津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津南发改投资[2020]14号关于“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租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津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津南发改投资[2020]54号关于“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租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年初预算1,300.00万元，调整后的预算3,038.75万元，，实际到账资金为3,038.75万元，支出2,000.00万元，结余资金1,038.75万元。我们依据津南区教育局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确定项目的工作目标为：

1. 完成教学楼、实验楼、食堂及操场的装修改造；
2. 购置新的厨房设备；
3. 装备智能系统
4. 总计设置30个班可提供1500个学位，增加周边教育资源，满足入学需求
5. 大大提升我区的办学条件和办学实力

二.绩效评价的组织实施情况

（一）评价准备阶段。2020年9月初，绩效评价组赴天津市津南区教育局参加见面会，听取了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租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的申请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方面的情况介绍，并对项目后续评价工作的基本原则及所需的各类资料文件提出了要求。随后评价组对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租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自评工作开展了辅导。

（二）评价工作实施阶段。

1.正式进驻。评价组2020年9月6日到9月30日正式天津市津南教育局实施评价工作。

2.全面审查。评价组对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租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的文件依据、制度制定、制度执行、资金拨付、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了全面梳理。根据项目管理办法及相关通知的要求，确定了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租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的政策方向；根据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租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实施的申请材料、津南区教育局的内控制度、津南区财政局经费划拨等资料，对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租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的实施过程、验收环节、付款进度等内容进行了整体评价。

3.评价打分。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编制了工作底稿对各绩效指标进行了评分。

4.编制报告。评价组根据核查和打分情况，起草绩效评价报告，全面梳理本项目取得的成效、存在问题及工作建议。并向津南区教育局征求意见后报送津南区财政局。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

（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及自评指标五部分指标构成。此体系满分100分，各项指标综合得分90分（含）以上为优；80分（含）至90为良；60分（含）至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结果详见附件1。

（二）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使用了比较法和抽查法。

四.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一）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1.项目完成情况

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租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主要完成工作：

（1）完成教学楼、实验楼、食堂及操场的装修改造；

（2）购置新的厨房设备；

（3）装备智能系统

该项目全部已于9月16日施工完毕，并验收合格。

1. 社会效益

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住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采购的智能系统，使教学装备得到了提升，操场层面的建设为学生的体育教育提供了条件，厨房设备的采购，为学生的生活提供了保障，改善了学校的环境，所有项目全部验收合格，质量达标，为全校师生提供了完好的设施。

3. 可持续影响方面

（1）总计设置30个班，提供学位1500个 ，可满足学校附近小区居民就近入学要求。

（2）大大提升我区的办学条件和办学实力

（二）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1）资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

津南区教育局没有制定专门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按照《津南区教育局单位经费支出管理制度》使用资金；财务管理制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截至2020年底，津南区财政局通过授权支付的方式向津南区教育局拨付项目资金3,038.75元，截至2020年12月底共支出2,000.00万元，项目结余1,038.75万元。

项目支出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预算金额** | **支出金额** | **项目结余** |
| 1 | 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租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 | 3,038.75 | 2,000.00 | 1,038.75 |
|  | **合计** | 3,038.75 | 2,000.00 | 1,038.75 |

备注：项目支出明细详见附表2

（2）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评价组查看了所有项目的政府采购文件、合同、付款流程等相关文件，项目基本符合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1. 存在问题

（一）项目业务管理方面存在问题。

（1）合同的审查不符合合同管理制度的要求。例如： 厨房设备采购合同未标明合同签订日期；《天津市建设施工合同》合同约定由合同管理部门备案后生效，未见相关备案盖章。

（2）招投标环节实施细节把控不严。例如：工程监理的招投标资料中无中标公示截图

（3）文件审核不严格，存在数据不一致的情况。例如：项目决算审计报告中注明开工日期为2020年6月5日，竣工日期为2020年10月5日，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中注明开工日期为2020年4月20日，验收报告中最晚的时间为2020年9月16日，决算审计报告中预算投资额金额（注明为全部合同结算价款总数）为3,041.24万元，但实际合同金额为3,049.44万元。

（二）项目自评表及自评报告中存在的问题

津南区教育局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住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自评报告论述不够详实。

六.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实地核查和指标分析，绩效评价组认为：

1.津南区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住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既定工作目标，津南区教育局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住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工程完工，并通过验收；

2.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住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制定的管理办法合法、合规，项目资金拨付及使用基本符合财务管理制度，管理制度较完善，但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若干问题。

评价结论：根据《渌水道（双林农场）公共租赁住房J地块配套公建中学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项目绩效评价最终评分为90.3分，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二）相关建议。

1．建议加强业务管理，严格按照制定的相关业务规章制度执行。

2. 提高自评报告撰写的质量。

普华津融（天津）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